证券代码:603039　证券简称:泛微网络　公告编号:2020-103
转债代码:113587　转债简称:泛微转债
转股代码:191587　转股简称:泛微转股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35)核准,于2020年6月15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160,000张,每张面值为100元,发行总额为31,600万元,债券简称“泛微转债”,债券代码“113587”,其中公司控股股东韦利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韦锦坤合计配售泛微转债1,811,990张,即人民币18,119.90万元,占发行总量的57.34%,其中韦利东先生认购1,045,850张,占发行总量的33.10%;韦锦坤先生认购766,140张,占发行总量的24.24%。泛微转债于2020年7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于2020年9月1日接到控股股东通知,控股股东韦利东截至2020年9月1日通过上海交易所交易系统合计减持泛微转债316,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75)。

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接到控股股东通知,控股股东韦利东2020年9月8日至2020年11月20日通过上海交易所交易系统合计减持泛微转债316,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94)。

公司于2020年12月3日接到控股股东通知,控股股东韦利东2020年11月27日至2020年12月3日通过大宗交易合计减持泛微转债316,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95)。

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接到股东通知,控股股东韦利东之一致行动人韦锦坤2020年12月10日至2020年12月22日通过上海交易所交易系统竞价和大宗交易合计减持泛微转债316,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00%。具体变动明细如下:

持有人姓名	本次减持前有效量(张)	本次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数量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韦利东	97,850	3.10%	0	0	97,850	3.10%
韦锦坤	766,140	24.24%	316,000	10%	450,140	14.24%
合计	863,990	27.34%	316,000	10%	547,990	17.34%

特此公告。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 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0992　证券简称:贵绳股份　编号:2020-051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杨期屏女士递交的书面辞呈,杨期屏女士由于工作调整申请辞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根据相关规定,杨期屏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杨期屏女士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后,仍继续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杨期屏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严谨务实,为公司规范运作与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杨期屏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证券代码:600992　证券简称:贵绳股份　编号:2020-052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曹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曹磊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曹磊先生的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传真号码:0851-28419570
通讯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桃溪路47号
电子邮箱:zqb@gzgs.com.cn
特此公告。

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附件:
曹磊,男,汉族,1982 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自 2005 年起就职于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进出口公司,任营销员、越南办事处主任;2017年3月调任公司证券部工作。现任贵州钢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目前,曹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749　证券简称:西藏旅游　公告编号:2020-058号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母公司景区运营及景区内旅游服务相关业务、资产、负债和人员划转至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根据划转安排,公司拟将母公司林芝地区景区运营及景区内旅游服务相关业务、资产、负债和人员,划转至全资子公司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朗公司”)。详见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2020-045号、2020-049号)。

该划转通过增资划转资产和承债式转让资产的方式实施。就增资划转资产,公司按照划转资产的账面净值13,186万元对鲁朗公司增资,其中12,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18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近日,鲁朗公司完成注册资本、公司名称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林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颁发的《营业执照》。

一、具体变更事项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名称	西藏鲁朗旅游景区开发有限公司	林芝新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14000万元人民币

二、变更后的工商登记基本情况
名称:林芝新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400686804088N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西藏林芝市巴宜区八一镇迎宾大道(市旅游局游客中心一楼)
法定代表人:赵金峰
注册资本:壹亿肆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2009年06月19日
营业期限:2009年06月19日至2029年06月18日
经营范围:旅游景区开发;土特产品包装与销售;旅游观光;探险活动的组织接待;餐饮、住宿;组织旅游徒步、旅游运输及水上旅游运输、旅游资源和景点的开发利用、服务;茶园、咖啡馆;定线旅游(县际);旅游纪念品、工艺品、服饰、音像制品、副食、酒水、书籍的销售;文化产业投资与经营;旅游产品的开发与销售;景区的管理与经营;旅游信息咨询;文体票务代理;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组织、策划及信息咨询服务;会务会展服务;房屋及土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林芝新绎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股票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0-079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沈阳金杯延锋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委托贷款金额:30,000万元
●委托贷款期限:1年
●委托贷款利率:2.025%

一、交易概述

沈阳金杯延锋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延锋”)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企业,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为满足双方股东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金杯延锋拟向公司和延锋国际汽车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延锋国际”)提供委托贷款分别为15,000万元人民币,总贷款金额为3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年利率为2.025%,借款期限为一年,到期一次性收取本金和利息。截至目前,金杯延锋为公司提供贷款的余额为1.5亿元,利率为2.79%;本次交易完成后金杯延锋累计为公司提供贷款3亿元。

二、交易主体基本情况
(一)出借方基本情况
出借方:沈阳金杯延锋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住所:沈阳市东陵区航天路12-1号
注册资本:6,558.6684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许晓敏
经营范围:开发、设计、生产、销售汽车内饰零部件、汽车地毯、汽车内饰模块、汽车顶饰及顶饰模块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模具销售;自有房屋、机械设备租赁;物流服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财务情况:截止2020年9月30日,金杯延锋未经审计的财务指标为:资产总额15.44亿元,负债总额7.15亿元,净资产8.29亿元,营业收入12.28亿元,净利润2.06亿元。
股权结构: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0%,延锋国际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持股50%。
(二)借款方基本情况
借款方(一):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企业住所:沈阳市沈河区万柳塘路38号
注册资本:131,120.0558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同富
经营范围:汽车及配件制造,汽车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产业投资,知识产权服务。
财务情况:截止2020年9月30日,金杯汽车未经审计的财务指标为:资产总额49.3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11.27亿元,负债总额32.30亿元,营业收入39.4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0.60亿元。
借款方(二):延锋国际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业盛路188号A-786室
注册资本:1,106,495.6653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海涛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机动车辆的驾驶舱模块、仪表板、门板、控制台模块、副仪表板、车顶储物盒、遮阳板、顶篷、出风口和调风器、车身部件以及其他内饰组件的开发、设计、生产制造(仅限分支机构),同类产品及相关零部件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商务(除增值电信及金融业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情况:截止2020年9月30日,延锋国际主要财务指标:资产总额122.6亿元,负债总额12.1亿元,所有者权益110.5亿元,营业收入0.04亿元,净利润14亿元。
股权结构:延锋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持股100%
(三)被委托方基本情况
被委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企业住所: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大西路336号
法定代表人:张北阳
三、委托贷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借款金额:金杯汽车和延锋国际分别向金杯延锋借款15,000万元,借款总额为30,000万元。
2、借款利息:借款利率为2.025%,到期一次性收取本金和利息。
3、借款期限:本次借款期限一年。
4、借款用途: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四、交易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提供必要的流动资金,金杯延锋向双方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出借资金,且利率、期限条件相同,符合公平原则,对公司的经营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以上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0-078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21日以送达书面通知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之后电话确认。
(三)本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实际表决监事3名。
(五)监事会主席丛林主持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延期履行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监事会认为,本议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将《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延期履行承诺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当日公司临2020-080号公告。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0-080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延期履行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就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集团”)延期履行承诺做出如下风险提示:
1、华晨集团目前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延期一年履行承诺期间,是否能够完全履行承诺仍存在不确定性。
2、相关担保的被担保方、反担保主体的经营情况和清偿能力可能发生变化,存在恶化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情况。
3、公司将依法依规维护自身权益,督促华晨集团积极履行承诺,并申报相关债权,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金杯汽车”)于2020年12月21日收到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华晨集团《关于对金杯汽车担保承诺相关事项的复函》,由于华晨集团进入重整程序,协调各方解除担保的难度加大,预计无法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上述承诺,华晨集团拟将承诺截止日期延长到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延期履行承诺的议案》,董事会审议议案时,关联董事刘同富、许晓敏、高新刚、杜宝臣、胡春华、姚恩波、马铁柱回避表决。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由非关联股东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间接控股股东承诺基本情况
华晨集团于2019年9月9日出具了《华晨集团关于金杯汽车为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和沈阳金杯汽车模具制造有限公司担保处理安排相关事项的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承诺函载明,金杯汽车为沈阳金杯汽车模具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模具”)、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车辆”)提供的担保,将由华晨集团在2020年12月31日前平稳、有效解除(详见公司2019年9月10日发布的临2019-058号公告)。

二、相关担保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华晨集团承诺相关担保余额为4.75亿元,其中3.6亿元处于被诉状态,目前上述担保仍由金杯汽车承担。

表1:华晨集团承诺相关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借款人	借款合同起始日	借款合同到日期	展期安排	保证期间	对外担保余额	借款抵押物	是否被诉	被诉金额
1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汽车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2019.5.12	2020.11.24	贷款已展期至2023.11.24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500.00	无	否	
2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2019.9.24	2020.9.23	贷款已展期至2021.9.23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0,000.00	无	否	
3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2019.9.17	2020.9.16	诉讼中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1,000.00	无	是	11,144.61
4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2019.9.17	2020.9.16	诉讼中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5,000.00	无	是	25,410.70
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47,500.00			

(一)为金杯模具提供的担保
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董事会为公司关联方金杯模具提供1亿元担保额度。2019年,金杯模具获得银行授信额度1亿元,实际使用1,500万元,公司对金杯模具的1,500万元贷款(借新还旧)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1,500万元,该笔贷款到期日为2020年11月24日。
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董事会为公司关联方金杯模具提供1亿元担保额度。2020年,金杯模具的1,500万元贷款(借新还旧)展期至2023年11月24日。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1,500万元。
上述关联担保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关联担保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二)为金杯车辆提供的担保
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董事会为公司关联方金杯车辆提供6亿元担保额度。2019年,公司对金杯车辆的3笔金额分别为1亿元、1.1亿元和2.5亿元贷款(借新还旧)提供了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1亿元、1.1亿元和2.5亿元,贷款到期日分别为2020年9月23日、2020年9月16日、2020年9月16日。
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董事会为公司关联方金杯车辆提供6亿元担保额度。2020年,金杯车辆的1亿元贷款展期(借新还旧)至2023年9月23日,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1亿元。金杯车辆剩余2笔金额分别为1.1亿元和2.5亿元的贷款目前处于诉讼状态,尚未开庭。(详见公司临2020-051、临2020-063公告。)
上述关联担保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关联担保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三)反担保安排
表2:华晨集团承诺相关反担保情况

序号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借款人	反担保主体	形式	反担保保证期间
1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汽车模具制造有限公司	沈阳金杯汽车零部件工业有限公司	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合同项下的反担保保证期间为三年,自金杯汽车履行《担保合同》项下保证责任之日起算,若金杯汽车分期履行《担保合同》项下保证责任,则反担保保证期间覆盖到金杯汽车最后一笔代偿款项支付之日起三年。

(四)关联关系的说明
1、金杯模具
金杯模具的股东方之一沈阳兴远东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为华晨集团全资子公司,公司根据股权关系及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金杯模具为关联方。
2、金杯车辆
2017年以前,金杯车辆为金杯汽车的全资子公司。2017年公司将金杯车辆股权出售给直接控股股东沈阳市汽车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金杯车辆成为金杯汽车同一控制下的兄弟单位,公司依此认定金杯车辆为关联方。2019年12月,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将金杯车辆的股权转让给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6的规定以及过去12个月内金杯车辆为公司关联方的实际情况,认定金杯车辆为关联方。
控股股东再次转让金杯车辆股权时,公司对金杯车辆的担保未解除、承诺主体未变更的原因如下:一是控股股东出售金杯车辆股权时,未与债权人就担保事项达成一致,债权人不同意更换担保主体。公司自2017年转让金杯车辆股权至今,为金杯车辆担保余额从20.05亿元降低至4.6亿元,但仍有一小部分债权人不同意更换担保主体。二是交易双方也未就更换担保主体事项达成一致。三是公司基于自身利益,未同意承诺主体由华晨集团变更为其他第三方。四是公司未因金杯车辆股权再次转移而增加义务。公司对金杯车辆的担保义务仍由华晨集团的承诺兜底,且有反担保主体承担反担保责任。
三、延期履行承诺的方案
由于华晨集团进入重整程序,协调各方解除担保的难度加大,预计无法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上述承诺,根据4号指引的规定,华晨集团拟将承诺截止日期延长到2021年12月31日。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收到华晨集团《关于对金杯汽车担保承诺相关事项的复函》,主要内容如下:
“我司2019年出具的承诺函载明,金杯汽车为金杯模具、金杯车辆提供的担保,将由我司在2020年12月31日前平稳、有效解除。由于我司已进入重整程序,协调各方解除担保的难度加大,预计我司无法在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上述承诺。重整期间及重整结束后,我司将妥善化解金杯汽车的担保问题,特函请将承诺函的履行日期推迟至2021年12月31日。”
四、承诺延期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间接控股股东延期履行承诺与其进入重整程序有较大关联,公司将持续督促其在重整期间及重整结束后切实履行承诺。同时公司将通过积极申报债权、向反担保方追偿责任等方式,最大限度减少上市公司可能面临的损失。
五、独立董事意见和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主要内容如下:独立董事详细审阅了相关文件,同意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规定,将《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延期履行承诺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由非关联股东审议。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强调,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仅代表该事项的审议流程合规,独立董事提醒中小投资者注意该事项的风险。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提请股东大会的议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董事会将《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延期履行承诺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1、公司持续敦促华晨集团切实履行承诺,但华晨集团延期一年履行承诺期间,是否能够完全履行承诺仍存在不确定性,存在无法全部履行的可能性。
2、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担保的被担保方、反担保主体的经营情况和清偿能力变化,相关被担保方、反担保主体清偿能力存在恶化的风险。
3、公司将依法依规维护自身权益,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5、华晨集团《关于对金杯汽车担保承诺相关事项的复函》。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365　证券简称:水星家纺　公告编号:2020-070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具体决策及实施,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公告编号:2019-080)

一、本次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年10月2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到期日为2020年12月2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上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公司已于2020年12月21日赎回该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5,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7.55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理财起始日	本次赎回(万元)	本次收益(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奉贤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5,000	2.1%	2020.10.22 - 2020.12.21	5,000	17.55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90.62	
2	银行理财产品	8,500.00	8,500.00	81.03	
3	银行理财产品	13,500.00	13,500.00	231.39	
4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74.2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80.69	
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1.22	
7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	7,000.00	122.50	
8	银行理财产品	13,500.00	13,500.00	185.12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7.55	
1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0.83	
11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			12,000.00
合计		87,500.00	75,500.00	905.15	12,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8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8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2,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8,000.00
总理财额度					30,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3日

汇安嘉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安嘉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安嘉汇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74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2月0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汇安嘉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0年12月18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安嘉汇纯债债券A	汇安嘉汇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742	009771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414	1.0445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0,921,630.91	4.3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312	0.313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0年度的第二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年12月24日
除息日	2020年12月2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年12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20年12月24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20年12月25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2020年12月28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 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则默认为现金方式。
3.3 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3.4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查询基金收益分配方式。
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56711690)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ianfund.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汇安嘉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及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2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安嘉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安嘉汇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74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汇安嘉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汇安嘉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2月23日
	限制申购(含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2月24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安嘉汇纯债债券A	汇安嘉汇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742	00977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含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注: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0年12月23日起对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日累计金额超过1000000.00元(不含1000000.00元)的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申请进行限制,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0000.00元,则单笔金额超过1000000.00元的申请(若有)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其余申请按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0000.00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针对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申请,仅有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存在对单笔申请的部分确认。
2、自2020年12月23日起,在暂停本基金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金额10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以下的申购(含转换转入)以及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登陆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网站www.huianfund.cn或拨打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56711690进行相关咨询。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2020-108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Mission BioCapital V LP
●投资金额:3,000,000美元
●风险分析:投资基金所投资的项目可能受到政策法规、宏观经济、投资标的产品开发的不确定性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可能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且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

一、投资概述
北京时间2020年12月22日,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企业WuXiPharmaTech Healthcare Fund I L.P.(以下简称“WuXi Fund I”)与Mission BioCapital V LP(以下简称“投资基金”或“Mission BioCapital”)(由Mission BioCapital V GP LLC(以下简称“普通合伙人”)代表签署)、普通合伙人签署Subscription Agreement(以下简称“认购协议”),约定由WuXi Fund I认缴投资基金的3,000,000美元份额(以下简称“本次投资”),约占已募集投资基金份额的1.8%(截至公告日,投资基金已募集资金165,602,100美元,计划募集250,000,000美元,WuXi Fund I在投资基中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将随着投资基金的后续募集而稀释)。WuXi Fund I于本公告日以自有资金支付150,000美元投资款,后续将继续以自有资金根据合伙协议的要求履行投资款的支付义务。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无需提请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

二、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1、名称:Mission BioCapital V LP
2、基金规模:WuXi Fund I本次认缴3,000,000美元后,投资基金已募集165,602,100美元资金;投资基金计划募集250,000,000美元资金。
3、成立背景:投资基金为一家依据美国特拉华州法律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主要专注于投资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企业。
4、投资比例、资金来源和出资进度
北京时间2020年12月22日,WuXi Fund I签署认购协议,认缴3,000,000美元的投资基金份额,约占已募集投资基金份额的1.8%(截至公告日,投资基金已募集资金165,602,100美元,计划募集250,000,000美元,WuXi Fund I在投资基中